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173500701000

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2023 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贯彻党的宣传方针政策，落实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2.负责落实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执行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推进全市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

3.负责制定全市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助山区、少数民族地区和革命老区广播电视事业建设和发展。

4.指导、协调、推动全市广播电视领域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

5.负责对全市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进行管理。实施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6.指导全市电视剧行业发展和电视剧创作生产。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7.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指导实施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8.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9.组织制定全市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负责落实行业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对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进全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10.开展广播电视对外交流与合作，协调推动全市广播电视对外宣传。

11.指导全市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12.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3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1.坚定不移强化政治能力、抓严抓实党的建设责任。一是认真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二是擦亮广电党建品牌；三是将深化巡察整改作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有效抓手，做实做细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

2.持续壮大主流舆论引导、不断提升舆论引导能力。一是深化广播电视媒体“头条”建设和网络视听媒体“首页首屏首条”建设；二是开设新闻专栏，做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

3.把稳精品创作之舵，力争创优推优实现新突破。一是征集 2023 年全市广播电视和网络视听重大主题选题；二是加强优秀作品扶持和宣推。

4.加快创新发展、全力提升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效能。一是完善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网络标准化建设；二是全面推进“村村寨寨广播响”工程；三是重点实施智慧广电建设。

5.实现“全方位”监测监管、扛紧扛实安全播出责任。一是建成并投入使用广播电视与视听新媒体监测监管平台；二是完成日常及重保期安全播出任务。

6.以主体培育为突破口、深化行业综合服务管理能力。一是严格落实行业监管责任；二是组织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行动。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 4 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人事科），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科、传媒机构和视听节目管理科（政策法规科）、公共服务管理科。

我单位包含 3 个财务未独立核算事业单位，分别是：

- 1.玉溪市广播电视事业发展中心；
- 2.玉溪市广播电视发展研究中心；
- 3.玉溪市应急广播调度控制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

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作为二级预算单位纳入玉溪市广播电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3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1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6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29 人（离休 0 人，退休 27 人）。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0 人。

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单位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收入，无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同时也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及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2023 年度收入合计 8,508,175.49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88,175.49 元，占总收入的 99.76%；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20,000.00 元，占总收入的 0.24%。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43,757.16 元，增长 4.2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68,850.00 元，增长 4.54%；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减少 25,092.84 元，下降 55.65%。收入合计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上级补助的项目经费收入相对于 2022 年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2023 年度支出合计 8,508,175.49 元。其中：基本支出 7,782,507.59 元，占总支出的 91.47%；项目支出 725,667.90 元，占总支出的 8.53%；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

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43,757.16 元，增长 4.21%。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2,225.10 元，增长 0.03%；项目支出增加 341,532.06 元，增长 88.91%；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支出合计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为完成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7,782,507.59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6,856,646.32 元，占基本支出的 88.1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925,861.27 元，占基本支出的 11.90%。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725,667.9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省级广播电视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196,800.00 元；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支出 258,000.00 元；玉溪市广播电视新媒体监测监管平台专项经费支出 100,000.00 元；退休人员去世一次性抚恤金和丧葬费专项资金支出 74,941.40 元；玉溪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

(市级平台)专项资金支出 50,000.00 元; 玉溪市应急广播体系建管用融全面发展课题专题培训经费支出 25,926.50 元; 健康教育公益广告展播专项经费支出 20,000.00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488,175.49 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6%。与上年相比增加 368,850.00 元, 增长 4.54%, 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上级补助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5,711,296.5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7.29%。主要用于：“2070801-行政运行”支出 2,040,219.86 元；“20708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41,713.73 元；“2070808-广播电视事务”支出 2,798,636.44 元；“2070899-其他广播电视”支出 630,726.50 元。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79,912.8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9.79%。主要用于：“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569,543.80 元；“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38,600.00 元；“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48,965.76 元；“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7,861.91 元；“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 74,941.40 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 579,915.09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83%。主要用于：“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11,997.75 元；“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67,731.80 元；“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268,835.43 元；“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1,350.11 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517,051.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09%。主要用于：“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487,751.00 元；“2210203-购房补贴”支出 29,300.00 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0,104.00 元，决算为 19,766.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6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

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04.00 元，决算为 13,104.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66.30%，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7,000.00 元，决算为 6,662.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33.70%，完成年初预算的 39.19%，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6,662.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0,104.00 元，支出决算为 19,766.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6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04.00 元，决算为 13,104.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7,000.00 元，决算为 6,662.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19%。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本单位坚持厉行节约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9,021.09元，下降31.3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0.00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6,306.09元，下降32.4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2,715.00元，下降28.95%。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坚持厉行节约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河长制检查、广播电视安全播出设备运行维护等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9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92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到我局进行检查指导、其他单位到本单位调研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情况和各县（市、区）联系广播电视业务工作发生

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25,861.27 元，比上年减少 111,908.32 元，下降 10.78%，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工作业务经费正常压缩减少，以及部分业务活动支出结转至 2024 年支出。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其中：办公费支出 318,374.11 元，水费支出 3,106.65 元，电费支出 18,266.66 元，邮电费支出 6,506.35 元，物业管理费支出 50,000.00 元，差旅费支出 93,090.00 元，维修（护）费支出 7,016.30 元，会议费支出 15,949.60 元，培训费支出 4,600.00 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6,662.00 元，劳务费支出 29,968.70 元，委托业务费支出 66,000.00 元，工会经费支出 70,720.80 元，福利费支出 70,720.8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104.00 元，其他交通费用支出 130,781.5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993.8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玉溪市广播电视局（本级）资产总额 6,491,371.27 元，其中：流动资产 4,393,845.14 元，固定资产 2,096,094.97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

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1,431.16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62,102.85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18,640.43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45 项，账面原值 264,039.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3,30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1,612,251.66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8,64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38,754.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8,65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104.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2,335.8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2,335.80 元。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安全播出：指在广播电视节目播出、传输过程中的节目完整、信号安全和技术安全。其中，节目完整是指安全播出责任单位完整并准确地播出、传输预定的广播电视节目；信号安全指承载广播电视节目的电、光信号不间断、高质量；技术安全指广播电视播出、传输、覆盖及相关活动参与人员的人身安全和广播电视设施安全。

2.“三公”经费：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173500701111